第三百五十四讲 《大圆满前行引导文》讲解之六十七

我们本节继续学习前行引导文。

死亡是无常的，我们非常清楚，然而我们却执着于人生中种种事情不能解脱。名利，钱财，亲人，爱情，也都是无常的，这无常并不是说只有在万事毁灭的时候才出现，无常的道理，是说一切的事物，时时刻刻都是在变迁的，没有一刻我们是可以留住的，我们所珍惜的一切，岂止是死亡的时候带不走，我们所有的经历，都是沿途的风景，包括一切我们认为最亲的人。时间飞逝，这些我们爱着的人，执着的事，都一闪而过，消失在时空中，我们一点儿都抓不住。

佛经里说，念念迁流，新新不住。但是我们对无常的感知却没有那么微细，我们没有察觉到，上一念和这一念之间，整个天地人都已经不同了。这个观察的角度，在佛法的修持里称为细无常的观修，也就是在微细层面上观察无常。我们一般说的无常，都是指粗大的无常，也就是普通人不需要特别地观察也能感觉到，也知道自己在经历的变化。而细无常呢，却需要颇为缜密的观察和分析，并在日常活动中反复提醒自己并刻意去体会，才会生起觉受。

佛法说，一切因缘和合的事物都是刹那生灭的。因缘，就是万事万物产生所需的主要和辅助条件，因缘和合，便是条件共同作用。

在我们的世界中，没有哪个事物，哪个现象，是不需要因缘而独立存在的，促成任何一个事物，现象产生的因缘，同时又是另一些因和缘相互作用的结果。每一个因缘又都可以无限追溯下去。事物不是孤立的，不是自有存在的，它的产生，持续，都需要相应的条件，而条件散失，它便不复存在。因缘构成和决定了事物，因为这种观念，在佛法里我们倾向于把人也好，事物也好，关系，状态，现象等等，都称为显现或者现象。当因缘具足时而呈现出来的相，是怎么延续的呢？人和一切事物，都有一个生住灭的过程，但是，从生到死的，是同一个人吗？从新到旧到耗尽的，是同一个东西吗？在生与灭之间，现象的“住”果真如人们平常认为的那样，是同一个现象的前后延续吗？这个问题如果放在我们自己身上来看，是非常明显的。我们从出生到长大，到一定年纪后开始衰老退化，身心无时无刻不在变化着，变化则意味着前一现象的灭与后一现象的生，刹那的生灭，在持续着生起，所以，在生死之间，我们的存在只是无数身心现象的生灭。因为相似的因缘还没有散失，同类的现象便在持续生起，造成同一现象前后延续的错觉，其实前一刹那的你与后一刹那的你并非同一个。

同样的道理，我面前这个杯子，大家手里的书，看书的光线，周围的一切，凡是因缘和合的，都在生起的那一刹那便灭了，第二刹那出现的是新的杯子，新的书，如果前后两刹那产生事物的因缘没有散失的话，两刹那各自生成的事物则是同类现象，所以我们错认为，这个杯子，从来都没有变化过，这个道理，非常非常深，从这个道理上，我们会深入世界的实相，看到更多的真理是什么样的。

本节我们就分享到这里，感恩大家！